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4-037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等及修订 《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自身经营活动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的需要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变更情况为：

变更前：云南省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变更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青龙街道办事处

变更后的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同时，根据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管理水平，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并同步

修订《公司章程》中涉及该专业委员会的表述。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变更事项，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本次修订条款对照表如下：

序号	原全文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p>第五条 公司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昆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邮政编码：650000</p>	<p>第五条 公司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青龙街道办事处 邮政编码：650308</p>
2	<p>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会履行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职责。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制订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 （四）制订公司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决定经营计划、投资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六）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七）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 证券及上市方案； （八）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十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公司对经理层成员实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并规范任期管理、科学确定任期目标、刚性兑现薪酬、严格考核退出； （十二）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三）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四）决定公司安全环保、维护稳定、社会责任方面的重大事项； （十五）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六）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七）决定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p>	<p>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会履行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职责。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制订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 （四）制订公司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决定经营计划、投资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六）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七）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 证券及上市方案； （八）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十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公司对经理层成员实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并规范任期管理、科学确定任期目标、刚性兑现薪酬、严格考核退出； （十二）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三）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四）决定公司安全环保、维护稳定、社会责任方面的重大事项； （十五）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六）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七）决定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p>

序号	原全文条款	修订后条款
	<p>系、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法律合规管理体系体系，对公司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法律合规管理制度及其有效实施进行总体监控和评价；</p> <p>（十八）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p> <p>（十九）决定公司行使所出资企业的股东权利所涉及的事项；</p> <p>（二十）董事会决定企业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党委的意见；</p> <p>（二十一）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p> <p>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合规委员会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p> <p>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战略委员会外部董事应当占多数，召集人由董事长担任。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公司股东大会可以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本章程的约定向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法律合规管理体系，对公司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法律合规管理制度及其有效实施进行总体监控和评价；</p> <p>（十八）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p> <p>（十九）决定公司行使所出资企业的股东权利所涉及的事项；</p> <p>（二十）董事会决定企业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党委的意见；</p> <p>（二十一）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p> <p>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合规委员会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p> <p>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外部董事应当占多数，召集人由董事长担任。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公司股东大会可以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本章程的约定向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修订《公司章程》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审议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

三、备查文件

（一）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